「臺北榮民總醫院」

徵才訊息網頁公告

公告主旨:	推薦 113 學年應屆畢業生參加「臺北榮民總醫院」
	護理部護理人員甄選
醫療院所:	臺北榮民總醫院
招募條件:	(一)、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無雙重國籍者。
	(二)、 學科 78 分以上及實習成績 80 分以上,操行
	甲等
	(三)、身心健康·無慢性疾病
	(四)、 對於醫學中心工作有興趣學習者
繳交資料:	含排名之歷年成績單
截止日期&	113/03/10(一)前
報名方式:	攜帶成績單至系辦畢輔組雅琪姐
備註說明:	(一)、 推薦學生經甄試錄取後,預計於 114 年 3 月
	~12 月等梯次報到。詳細報到日期及相關手續
	資料,由醫院另行通知辦理。
	(二) 、 <mark>推甄報名表</mark> 及 <mark>推薦函</mark> 於 <u>面試當日</u> 由學生自行
	攜帶繳交,其他當日應繳文件請見面試表。
	(格式請找雅琪姐索取電子檔)
	(三)、請各學院(校)勿同壹名學生重複推甄多處醫
	療機構 [,] 以免影響其他同學權益及本院進用之
	困擾。

※ 如有疑問可洽詢系辦雅琪姐 😊

